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本次签订合作框架协议属于交易双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文件，为原则性约定。双方根据合作需要，将签署具体实施协议。
 - 本次签订的《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持续提高公司在宠物医疗领域的研发创新能力，丰富未来宠物板块产品矩阵，推动公司宠物产业快速发展。
 - 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无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一、合同签署概况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绿竹生物”）于近日在天津市签署了《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双方将在宠物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疫苗领域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构建研产销联盟的创新体系，建立研产销长期合作关系，实现合作共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本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在公司董事长的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名称：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孔健
注册资本：20244.9032 万人民币

主营业务：生物制品、药品、诊断试剂、医疗器械的技术开发、转让、服务；
生物技术的信息咨询；销售：免疫试剂、实验仪器

注册地址：北京市通州区工业开发区广通街 3 号

绿竹生物为依法注册成立、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的企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资信良好，具备履约能力。绿竹生物与上市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主要内容

甲方：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北京绿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一）合作原则

双方本着“立足长远、互惠互利、合作双赢、共同发展”的原则，在平等互利、优势互补、诚实信用、友好合作的基础上，充分发挥各自的优势和特色，在宠物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疫苗领域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构建研产销联盟的创新体系，建立研产销长期合作关系，共同推进双方全面技术合作，形成专业、产业相互促进、共同发展的良性互动机制，努力实现合作共赢。

（二）合作领域与内容

围绕宠物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疫苗，甲乙双方共同开展相关技术研究和合作开发，合作内容如下：

1. 甲、乙双方同意利用甲方在宠物动物实验、宠物毒种、车间中试、临床验证、产品申报等经验优势，结合乙方在人用单抗动物验证、单抗、蛋白和基因工程疫苗构建、不同类型人用病毒研究的技术优势，拟共同合作研发宠物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疫苗（简称“拟开发标的管线”）。

2. 乙方同意甲方为拟开发标的管线项目唯一合作方，甲方拥有就拟开发标的管线项目独家开发、申报、生产、销售权。甲、乙双方同意拟开发标的管线完成临床前研究阶段，并经甲乙双方对临床前数据核验确认，可以进入申报临床试验阶段。临床批件申报工作由甲方负责，拟开发标的管线临床试验、新疫苗注册由甲方主导、乙方协同完成；乙方同意其获取的新疫苗注册产品由甲方进行生产，并由双方另行签订协议。

3. 本协议签署后，甲方或其指定方向乙方持续提供动物生物制品最新发展趋势及拟研发产品计划，乙方根据产品的成药性等方面分析，双方研判后合作共

同推进新型动物生物制品产品研发：乙方负责产品基础性研发验证，甲方负责推进临床试验、产品注册及上市，具体工作分工、研发费用、成果转化收益分配双方另行约定；

（三）知识产权

甲乙双方合作形成的知识产权归甲乙双方共同所有，未经另一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转让、出售或准许第三方使用。

四、合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年来重点在宠物健康、动物基因工程疫苗等领域前瞻性布局产品并持续研发投入，绿竹生物以人用疫苗、治疗性双功能抗体药物为主要研究方向。本次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旨在充分发挥双方各自的资源和优势，在宠物单抗药物和基因工程疫苗领域开展全面合作，共同构建宠物产业研产销联盟的创新体系，实现优势互补。此次合作将进一步提升公司在宠物医疗前沿技术领域的研发实力，为宠物板块业务发展储备有核心竞争力的产品，推动公司宠物业务快速发展，符合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合同履行不会对公司业务独立性造成影响，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履行合同而对当事人形成依赖。

五、风险提示

1、本次《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签署对公司 2023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有利于提高公司在宠物医疗领域的研发实力。

2、本次签订的为合作框架协议，属于交易双方初步确定合作意愿的框架性文件，为原则性约定。双方根据合作需要，将签署具体实施协议。双方合作开发项目后期能否顺利推进实施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合作事项推进程度，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六、其他相关说明

1、公司最近三年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签署情况：

序号	协议名称	合作方	披露时间	截至目前执行情况
1	战略合作协议	福建圣农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1日	正常履行

		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	资产租赁经营 框架协议	福建圣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3年3月21日	正常履行

2、本协议签订前三个月内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人员类别	变动情况	时间	方式	数量
尤永君	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	2023年5月22日	竞价交易	1,000
尤永君	高级管理人员	增持	2023年5月23日	竞价交易	3,000

除上述持股变动外，公司控股股东、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董监高持股情况在本公告披露前三个月内未发生变动。公司未收到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监高在未来三个月内股份减持的计划。若后续涉及相关减持计划，公司将督促信息披露义务人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备查文件

《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特此公告。

天津瑞普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